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113 年臺灣醫療報導獎—徵文活動辦法

113年5月5日第13屆第8次理事會通過

一、 活動宗旨

針對當前醫療現況,鼓勵以評論或故事形式之文學創作,邀請大家一同改善醫療環境,促進醫病關係和諧。

二、 主辦單位

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三、 參加對象

一般社會大眾,不分年齡及國籍,惟須以中文創作。

四、 報名與收件日期

即日起至113年7月15日止受理報名(以郵戳為憑)。

五、 徵文主題

台灣醫療環境現階段正處於重大變遷的關鍵時刻,面對新時代、新環境的衝擊,醫師在守護民眾健康的志業中,面臨各種不同層面的挑戰。為建立良好醫病關係,維護醫療尊嚴,在此,邀情您就「醫療投資與健康促進、分級醫療、健保永續、良善的醫病關係:一則溫馨感人的醫療救治事蹟、居家醫療/遠距醫療、安寧緩和醫療、病人自主權利法、長照、醫療平權及價值,以及其他」等醫療相關主題,分享相關經驗與故事,讓民眾能多加了解醫療實務情形,讓醫師回歸專業,專心提供醫療服務、民眾安心就醫、家屬放心。

六、 作品規格

- 1. 題目自訂,文章形式不拘。
- 2. 字數在 1,200 字為佳 (全形繁體中文字,含標點符號)。
- 3. 線上填寫報名資料時,請勾選投稿主題後,直接將作品繕打於報名系統「文章內容」即可,報名完成後,系統將自動匯出「報名表、參賽作品表及著作權讓與及著作權授權使用同意書」。

七、 報名與收件方式

- 1. 請於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網站(http://www.tma.tw/)填寫報名 資料後送出,系統將自動匯出「報名表」、「參賽作品表」與「著作權讓與 及著作權授權同意書」。
- 2. 敬請列印出上述表格,並於指定欄位簽名後,於 113 年 7 月 15 日前掛號 郵寄書面資料至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(106 台北市安和路一段 29 號 9 樓),並於信封註明徵文活動參賽作品。郵戳為憑,逾期不予受理。 郵寄書面資料內容包括:
 - 已簽署完成的報名表正本 1 份
 - 書面參賽作品1份
 - 已簽署完成的「著作權讓與及著作權授權同意書」正本1份

八、 獎勵方式

- 1. 經評選之優良作品,頒發獎金與獎狀乙幀。
 - (1) 特優1名,頒發獎金參萬元及獎狀。
 - (2) 優勝2名,頒發獎金壹萬元及獎狀。
 - (3) 佳作5名,頒發獎金伍仟元及獎狀。
- 本獎項依評審審查結果給獎,若評審結果未得具給獎標準之作品,該獎項得以「從缺」處理之。

九、 評審辦法

- 由本會公共關係事務委員會委員擔任評審,經初審及複審會議選出佳作、 優勝及特優作品,送請理事會通過認可。
- 2. 評分標準與方式由評審委員訂定之。

十、 得獎名單公布

得獎名單將公佈於本會網站及臉書粉絲專頁,並以正式公文通知得獎人, 訂於113年11月9日(六)醫師節慶祝大會中公開頒獎。。

十一、 注意事項

- 1. 作品必須未曾在任何形式的平面和網路媒體全部或局部發表,包括個人部落格、臉書,嚴禁抄襲及代筆,一經發現,取消得獎資格。
- 2. 可以筆名發表,惟倘有侵害他人權利、非自行製作或違反法令之行為,需

自負一切法律責任。經查證屬實者,本會得取消其入圍及得獎資格,並收回其已領得之獎座及獎金。

- 3. 参賽作品不符格式規定,視同棄權,亦不退件。
- 4. 參加作品無論得獎與否,一律不予退件。評審前若遇不可抗力之天災、意 外等事故所造成損失,主辦單位不負賠償責任。
- 5. 評選成績公布後,入選得獎作品作者應就其投稿圖片、文字、肖像權無償授權本會作為業務推動之使用,著作財產權屬本會所有,擁有發表、轉載、文章修飾等權利,並可將該作品配合編輯刪改潤飾。
- 6. 就本辦法之名詞或定義有爭執時,以主辦單位之解釋權為準。

十二、 本辦法經全聯會理事會通過後施行,修正時亦同。

▲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聯絡資訊

地址:106台北市安和路一段29號9樓

電話:02-2752-7286 分機 123 (活動連絡人 陳小姐)

Email: ili.chen@mail.tma.tw